

关于达州市2018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19年8月22日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达州市财政局局长 李敏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报告2018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查。

一、2018年全市及市级财政决算情况

2018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紧紧围绕实现“两个定位”、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目标，认真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狠抓增收节支各项工作，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支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一）2018年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2018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10,246万元，为预算的102.76%，增长10.0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631,378万元，为预算的106.61%，增长17.86%；非税收入完成378,868万元，为预算的96.94%，下降0.88%。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务部门组织674,685万元，增长18.50%；财政部门组织335,561万元，

下降3.74%。

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际完成4,186,791万元，为预算的99.51%，增长7.59%。

按现行财政体制和有关政策办理市与省的财政结算后，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10,246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转、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3,661,059万元，收入总量为4,671,305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偿还地方一般债务等支出4,628,229万元，全市结存资金43,076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2,423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20,653万元。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598,919万元，为预算的116.45%，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1,974,857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实际支出1,834,745万元，扣除上解上级支出、债券还本和调出资金87,847万元，全市滚存结余资金52,265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3.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781万元，为预算的100%，

加上上级补助收入8,524万元，上年结转2,257万元，减去因政策调整扣减的上级补助6530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6,032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5,458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4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实际支出、调出资金后，结转40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4.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及结余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747,384万元，为预算的103.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606,540万元，为预算的92.1%。全年收支结余140,844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39,682万元。

（二）2018年市级财政决算情况

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2018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5,460万元，为预算的103.66%，增长11.3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64,674万元，为预算的104.43%，增长17.95%；非税收入完成60,786万元，为预算的101.63%，下降3.21%。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务部门组织179,265万元，增长17.93%；财政部门组织46,195万元，下降5.36%。

2018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96,848万元，为预算的98.29%，增长23.39%。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5,460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转、上解收入等

1,362,961万元，收入总量为1,588,421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实际支出、上解上级、补助下级、偿还地方一般债务、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支出1,568,303万元，市级结余资金20,118万元。结余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966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12,152万元。2018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2018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6,570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并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2018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资金12,15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9万元；国防支出3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9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等2,287万元；节能环保、农林水支出等6,217万元；资源勘探信息、商业服务业支出等2,055万元；其他支出1,215万元。

2018年安排下达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79,700万元，主要用于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三农”建设、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自主创新和产业结构调整、节能环保与生态环境改善以及扶贫开发等项目。

2018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500万元，比预算减少957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厉行节约，加强因公出国（境）和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减少了相关支出。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当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514,815万元，为预算的

103.73%，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718,357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584,371万元，为预算的98.54%，总收入减去当年实际支出，扣除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出125,352万元后，年终滚存结余8,634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3.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197万元，为预算的100%，上级补助收入6,67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848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9,721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469万元，调入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2万元，年终无结转。

4.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及结余情况

当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607,589万元，为预算的104.8%；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91,698万元，为预算的90.6%。全年市级结余资金115,89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30,747万元。

以上2018年市级财政决算报告和市级决算（草案），请予以审查批准。

（三）市级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18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5,460万元，比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收入预算超收7,966万元，按法律规定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8年末市级预算稳定

调节基金余额为10,738万元。

（四）部分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全市农业、教育、科技、文化等支出规模进一步扩大，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势头，各项重点支出得到有力保障。农林水事务支出973,240万元，增长24.66%；教育支出742,887万元，增长7.65%；医疗卫生支出518,887万元，增长5.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4,108万元，增长7.21%；科学技术支出15,413万元，增长6.2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6,057万元，增长10.46%。

（五）对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18年，对县（市、区）转移支付2,425,103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338,07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1,087,032万元。主要用于“三农”投入、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18年，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94亿元，其中：新增债券60.7亿元、置换债券6.8亿元、再融资债券26.5亿元。省转贷我市的地方政府债券中，市本级15.9亿元，其中：新增债券8.7亿元、置换债券3.2亿元、再融资债券4亿元。市本级新增债券主要用于土地储备、工业园区、污水垃圾处理、公办幼儿园、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等方面。截止2018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461.4亿元，低于省财政厅核定的489.4亿元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全市及市本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七）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情况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逐步将绩效管理覆盖四本预算，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2018年选取12个市级部门（单位）开展绩效目标编制试点，并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完善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2018年重点对市级20个项目支出和16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其中对9个项目支出和8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第三方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八）落实市人大决议和执行财政政策情况

全市各级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按照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坚决推进审计整改落实，充分履行财政职能，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1.坚定不移促创新，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加力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部署，相继制定出台了《达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关于创新政府配置资源方式的实施意见》等改革方案，完善了转移支付分配管理办法，规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管理，促进财力向基层倾斜，市县财政改革取得新进展。扎实推进财政支农资金形成资产股权量化改革，财政投入共形成资产总额2200万元，平均量化资产400万元，受益农户达2060户，资产移交手续和股权量化到人、颁证到户的相

关工作已全面完成；积极实施环境保护税和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入库环境保护税3190万元，入库水资源税1482万元。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市减免各类税费超过30亿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2. 坚定不移兜底线，社会民生事业持续改善。大力开展“民生改善实效年”活动，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2018年，全市九项民生工程和18件民生实事预算执行总额达到80.51亿元，为年初预算安排的109.49%。全市民生支出实现29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70.91%，连续7年保持在70%以上，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领域保障进一步加强。2018年全市统筹拨付扶贫资金65.71亿元，为全市脱贫攻坚工作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3. 坚定不移强监管，财政风险防控严密有序。严格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举债规模未突破限额“天花板”。向上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60.7亿元，有力地支持了新型城镇化、污染防治、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争取置换债券33.4亿元，全部用于置换存量债务，全市政府债务系统锁定内的债务已基本完成置换。全面履行财政监督检查职能，牵头实施财政扶贫资金专项检查等6项监督检查工作。

4. 坚定不移强意识，接受人大监督主动自觉。自觉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严格执行经人代会批准的财政收支预算。按规定及时向市人大及其常委

会报告预算执行情况、预算、决算和预算调整草案，扎实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深入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改革要求，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全年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23件，满意率达100%。